

合同编号：_____

屯昌县新能源公务用车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16 辆公务用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NZH-2022-270

甲 方：屯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乙 方：海南鑫车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屯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乙方：海南鑫车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2 年 11 月 18 日 16 辆公务用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NZH-2022-270）公开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配置	数量	单位	颜色	单价（元）	小计（元）
1	上汽大通——商务车	MIFA5 精英版	8	辆	白	178,000.00	1,424,000.00
2	上汽大通——越野	EUNIQ6 智享版	4	辆	黑、白	178,600.00	714,400.00
3	爱驰汽车——越野	U5 LITE 长续航版	4	辆	紫	177,000.00	708,000.00
合同总金额		(小写) ¥2,846,400.00					
		(大写) 贰佰捌拾肆万陆仟肆佰元整					

注：以上价格不包含车辆保险及上牌费用。

二、合同履行期限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30 天内将车辆运输至甲方单位所在地完成验收。

三、地点和方式

1、乙方将车辆运输至甲方单位所在地。

四、付款条件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且车辆验收完成后于 2023 年 1 月 15 日前一次性转账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款项至乙方指定账户，合同金额人民币：贰佰捌拾肆万陆仟肆佰元整 (¥2,846,400.00)。

五、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

整车的免费质保期为 3 年或 8 万公里，电池组质保期不少于 8 年或者 12 万公里。乙方向甲方提供车辆合格证、销售发票、保修手册、随车工具等有关车辆资料，详解车辆操作及使用情况，24 小时售后服务介绍，车辆保养等售后服务事项。具体保修保养细则以厂家保修保养手册及国家质监部门汽车产品三包相关政策为准。

六、违约赔偿

1.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按合同金额的 1‰/天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 5%。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疫情导致原材料短缺影响生产进度，疫情影响道路封闭至运输受阻等其它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九、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报价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二、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报价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中标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HNZH-2022-270

海南鑫车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贵方于2022年11月18日参加16辆公务用车采购的投标，经评委会全体成员评定和媒体公示，确定贵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人，现将中标结果通知如下：

采购单位：屯昌县机关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16辆公务用车采购

项目编号：HNZH-2022-270

标 段：项目本身

中标单位：海南鑫车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2846400.00 元（人民币贰佰捌拾肆万陆仟肆佰元整）

请于中标通知下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持本通知书，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海南政辉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1日

